



3版

Z 世相

**曾遗弃“小蘑菇”的他悔过自新  
如今父子亲密无间**  
检察院对他作出不起诉决定

6版

Z 广角

**重庆大轰炸对日索赔案  
在日本东京高等法院二审开庭  
“日本欠受害者一个公正的判决”**

## 扬浩然正气 树平民英雄

# 我省确定每年11月22日为“见义勇为宣传日”

Z 通讯员 徐佳 陈福 本报记者 沈洁琼 陈洋根

**本报讯** 继“最美妈妈”吴菊萍后，“最美司机”吴斌、“最美爸爸”黄小荣等平民英雄频频出现，不断续写着浙江这片土地上的“最美”传奇。昨日，省公安厅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经省政府批准，从今年开始，将每年的11月22日设为“浙江省见义勇为宣传日”。

省见义勇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主任华乃强表示，设立“浙江省见义勇为宣传日”，可以更好地宣传党委、政府对见义勇为事业的关心重视，更好地宣传见义勇为先进人物的英雄事迹，更好地宣传我省有关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的法律政策，激励更多人加入见义勇为行列，传播社会正能量，让见义勇为精神在浙江大地蔚然成风。

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见义勇为事业。2000年4月1日，《浙江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施行，我省见义勇

为工作走上法治化轨道。近年来，我省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见义勇为工作的意见》《浙江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工作若干规定》，确立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公安机关牵头协调、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见义勇为权益保障机制，明确了见义勇为人员及其家属享有的权利。

我省也是全国第一个建立省政府慰问见义勇为人员制度的省份。2011年以来，省政府已分6批为吴菊萍等92人记(追记)一等功并授予(追授)荣誉称号，发放表彰奖励金806万元。今年各地又加大了见义勇为行为确认工作，前三季度全省公安机关共收到见义勇为行为申请或举荐204起，其中确认见义勇为行为的168起。今年，浙江还首次将见义勇为工作列入平安市、县(市、区)考核。

接下来，全省11个市将陆续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见义勇为宣传活动。昨日，杭州市已经开展相关活动。

杭州市公安局与杭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昨日在上城区公民警校联合举行相关活动，现场表彰勇斗歹徒的章铁道、

何波，奋不顾身下河救人的辅警陆海军。杭州民生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场向杭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捐赠人民币20万元。

据了解，从1992年成立到2016年10月底，杭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先后表彰了572名市级见义勇为勇士和积极分子。从2010年开始，基金会表彰奖励见义勇为先进分子237人460.30万元，慰问见义勇为先进分子872人次313万元。同时，为助力杭州市社会秩序的长治久安，基金会从2011年开始在杭州市公安局“抓现行、促防范”工作中做出成绩的辅警给予奖励，至今已奖励1万多人次227万余元。

为了让见义勇为的英雄无后顾之忧，2012年，杭州市公安局、民政局、人力社保局、卫生局、财政局、总工会联合颁发了《关于落实见义勇为人员医疗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落实市级以上见义勇为人员享受劳模医疗待遇的政策，并与浙江永鼎律师事务所签订协议，无偿为见义勇为人员提供法律保障服务。

## 中外“枪王”授艺

本报记者 王志浩 摄 通讯员 赵宇晖

11月21日，由浙江警察学院、浙江省国际警察枪械技术研究院主办的“2016国际警察执法武力使用训练与研究培训班”，在浙江警察学院开班。作为公安部的引智项目，此次培训已是该校近年来举办的第四期国际警察执法武力使用训练与研究培训班，对提升公安特警人员技战术水平、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增强反恐制暴能力具有重大意义。

此次培训邀请了意大利、加拿大、瑞士、中国香港等国际、国内多名警察执法武力使用训练与理论研究方面的知名专家、教官现场指导授课，其中不乏“枪王”。来自全国十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百余名警官参加培训。在为期5天的培训中，参训人员将在专家指导下，围绕“国际警察武力使用策略与经验研讨”“警察反恐实战化枪械训练”“警察执法应急处置战术”“警察执法徒手实战训练”等方面，完成“近战对抗”“手枪近距离实战应用射击”“警组反暴恐室内作战”等多个专项课目的训练。



## 既能“一键理赔” 也能线上开庭

杭州西湖法院启用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

Z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西法

**本报讯** 发生交通事故后不用东奔西跑，点点鼠标就能“一键理赔”；输入案件信息，还能自动算出最终赔偿金额……昨日，杭州西湖法院正式启用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今后，在杭州西湖区发生交通事故产生纠纷的当事人，可以直接通过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系统提起调解申请。与此同时，杭州市保险行业协会人民调解委员会西湖工作室也在西湖法院交通事故法庭揭牌成立。

近年来，西湖区交通事故大幅飙升。为快速调解处理交通事故纠纷，2014年8月，西湖法院在西湖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成立交通事故巡回法庭，为当事人提供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快速审理等司法“一站式”服务，避免事故当事人来回奔波，节约了司法成本。

尽管如此，案件中大量的送达、庭审等程序性工作，以及纷繁复杂的赔偿标准、赔偿金额计算方式等，始终牵扯了法官

的大部分精力。

今年下半年，西湖法院成为推进保险行业人民调解及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综合改革试点法院之一。这种纠纷解决模式，极大地方便了当事人，缩短了当事人的理赔时间，广受好评。试运行期间，已经通过该系统处理了100多件案件。

今年9月底，吴某向西湖法院提起诉讼称，去年5月，他在杭州西湖区被刘某的车子撞伤，经交警部门认定，刘某负事故全部责任。经鉴定，吴某的伤情属于十级伤残。但由于双方就赔偿金额没有协商成功，吴某起诉要求刘某及刘某车辆的保险公司赔偿其医疗费、住院伙食费、残疾赔偿金、精神损害抚慰金等费用共计23万余元。

西湖法院收案后，发现案件事实清楚，便引导吴某通过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进行处理，同时邀请调解员参与调解。通过平台的“案件预判”，法官和调解员向吴某说明，如果等法院最终判决，程序繁琐，过程复杂，要等上很长一段时间。于是，吴某决定放弃一小部分诉请，与刘某及

保险公司达成调解协议。起诉后20天，吴某就拿到了各项赔款总计18万余元。

西湖法院副院长陈辽敏介绍，当事人通过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系统提起调解申请后，一般情况下都由杭州市保险行业协会人民调解委员会西湖工作室先行调解。调解成功后，当事人未申请司法确认的，可由案款受领方于调解协议约定的付款期限前3个工作日点击“一键理赔”，保险公司由专人负责，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理赔。未调解成功的案件，当事人也不用再一趟一趟跑法院，将在线流转，直接转入诉讼程序，并可直接线上开庭。另外，网上法庭还有“案件预判”功能，当事人输入真实有效的案件信息，系统后台就能自动根据内嵌法律标准算出各项数额及最终赔偿金额。

“下一步，西湖法院将积极使用该平台，结合现有经验进一步探索，为完善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综合改革提供可实现、操作性强的建议。”西湖法院院长程建飞介绍说。